

证券代码：838928

证券简称：义众实业

主办券商：诚通证券

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2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8月2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

发出

5. 会议主持人：童云泽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董事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以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编制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到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前期亏损较大，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经营盈利良好，虽稳步增长但还尚未能弥补亏损。未弥补亏损达到并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根据相关规定，预于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上午 9:00-11:00 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审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无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义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0日